

# 政府采购

## 竞争性谈判文件(货物类)

#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CZZC2025-J1-020115-SY ZX

项目所属区划：崇左市江州区

采购人：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5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25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	30
一、总则 .....	30
二、谈判文件 .....	32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33
四、评审及谈判 .....	35
五、成交及合同 .....	36
六、验收 .....	38
七、其他事项 .....	41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47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47
第二节 评审原则 .....	51
第三节 评标报告 .....	51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	5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3
第一节 封面格式 .....	54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55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65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	65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81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83
第一部分 合同书 .....	86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90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	95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97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5年12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CZZC2025-J1-020115-SYZX
2. 项目名称: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3. 预算金额: 58.31 万元
4. 最高限价: 58.31 万元
5. 采购需求: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一批,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天内交付使用, 并通过合格验收。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应为小微企业制造)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或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 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 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各供应商通过新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原政采云平台注册的临时供应商需在新平台启用后重新注册登记。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 CA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4.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1. 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12月19日10时00分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https://zfcg.gxzf.gov.cn/site/detail?categoryCode=ZcyAnnouncement&parent Id=66485&articleId=HdbKnwYKXU6p2dt4497VoQ==>

3. 网上查询地址：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逾期的质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y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9.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崇左市龙峡山东路4号（市直A区）第14栋1-1502号房），分会场设在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玉洞大道56号融创九棠府23号楼二十五层2501号房）。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崇左市江州区太平路67号

联系人：陆工

联系电话：0771-782800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玉洞大道56号融创九棠府23号楼二十五层2501号房

联系电话：0771-311140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工

电话：0771-3111400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必须自行对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5.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_\_\_\_\_工业\_\_\_\_\_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货物参数	最高限价(万元)
1	生物显微镜	1 台	2.5	<p><b>一、工作条件</b></p> <p>1、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矫正系统，齐焦距离≤45mm；</p> <p>2、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且载物台整体圆润设计，没有棱角，避免误伤，尺寸（长×宽）：≥120mm×132mm；行程：≤76mm（X）×30mm（Y）；</p> <p>3、调焦机构：有粗调限位，支持张力调节，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p> <p>4、聚光镜：带有孔径光阑的阿贝聚光镜，N. A. 1.25，带有蓝色滤色片；</p> <p>5、照明系统：≥20000 小时寿命 LED 光源，支持拓展选配原装无光源反光镜，实现室外无光源观察；</p> <p>6、观察筒：瞳距调整范围 48–75mm，倾斜角度≤30°，带屈光度调节，支持反向 180 度观察使用，观察筒水平方向 360 度可旋转，视场数≥20，带眼点调节，调节范围 370.0–432.9mm；</p> <p>7、目镜：10X，带眼罩，视场数≥20；</p> <p>8、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4 孔物镜转盘，便于放置标本等操作；</p> <p>9、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N. A. ≥0.1 W. D≥27.8）、10X（N. A. ≥0.25 W. D≥8.0）、40X（N. A. ≥0.65 W. D≥0.6）、100X（N. A. ≥1.25 W. D≥0.13）；</p> <p>10、功耗要求：LED 光源功耗≤0.5W，整机功耗≤1.7W；</p> <p>11、机身背面配置电源收纳盒，可收纳电缆，机身自带防滑手柄；</p> <p>12、蓝色荧光模块技术参数：标配蓝色激发块，荧光滤光片组 B 激发光波段：450~495nm，多个高效荧光波段可供选择，适应不同荧光应用；</p> <p>13、通过滑块/拉杆轻松切换激发光进行荧光或明场观察；</p> <p>14、LED 照明光源，不需预热直接开即可用，使用寿命比较长，可达 5 万个小时，兼容性比较强，（均采用无限远光学系统）。</p> <p><b>二、630 万专业成像系统</b></p> <p>1、进口大尺寸传感器（Sensor Type）：1/1.8 英寸大尺寸高灵敏度芯片，最高帧率：178fps@1280×720(720P)；</p> <p>2、分辨率（Resolution）：3072 x 2048, 630 万真实物理像素；</p> <p>3、像素（Pixel Size）：2.4 μm x 2.4 μm；</p> <p>4、曝光控制（Exposure Control）：6 微秒到 7s；</p> <p>5、动态范围：69dB；</p>	2.5

				6、帧频率 (Frame Rate) 71fps@3072x 2048; 7、数据接口: USB3.0 高速; 8、逐行扫描, 连续输出, 软触发, 电子卷帘快门; 9、64M 图像缓存, 32X 有效增益; 10、显微数码测量分析系统软件: 用户管理、审计追踪、相机控制、相机控制、图像采集、多重拍摄、直方图均衡化、直方图均衡化、实时荧光多通道合成、图像测量、高级设置等。	
2	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	1 台	4	<p>1、探头主体: 采用一体式内含测试及接收传感器。</p> <p>2、测试方法: 畸变产物耳声发射 (DPOAE) 和瞬态诱发耳声发射 (TEOAE) 两种测试方法。</p> <p>3、刺激水平: 50~65dB SPL (DPOAE) 、 60~80dB SPL (TEOAE)。</p> <p>4、测试水平: L1/L2=65/55 dB SPL。</p> <p>5、刺激类型: 两个基本匹配的纯音, F2/F1=1.22 (DPOAE) 、 Click 声 (TEOAE) 。</p> <p>6、频率范围: 2kHz、3kHz、4kHz、5kHz (DPOAE) 、 1.5kHz~4kHz (TEOAE) 。</p> <p>7、抗干扰能力强, 在门诊, 办公室及病房也可进行听力测试, 获得可靠数据。</p> <p>8、信噪比: 6dB (DPOAE) 、 4dB (TEOAE) 。</p> <p>9、通过: 4 个频率中的 3 个或者以上 (DPOAE) 、 6 个频率中的 3 个或者以上 (TEOAE) 。</p> <p>10、评估方法: 相位统计法 (DPOAE) 噪音加权平均、信号峰值计算 (TEOAE) 。</p> <p>11、用户输入: 5 键输入(上、下、左、右、确认)。</p> <p>12、电池容量大, 容量: 3700mAh, 续航时间长。</p> <p>13、显示: 测试进程、信噪比、噪音水平、测试结果以图形方式显示。</p> <p>14、结果显示: PASS/REFER (通过/转诊)。</p> <p>15、耳塞: 多种尺寸硅胶耳塞, 可拆下消毒清洗。</p> <p>16、探头尖: 三凹槽设计, 耳筛装上不易滑落, 可拆下消毒清洗。</p> <p>17、显示器: 2.4 寸 TFT 彩色显示器, 直接显示测试结果。</p> <p>18、用户输入: 按键输入, 与医疗系统数据互通。</p> <p>19、电源适配器: DC 5V 1000MA</p> <p>20、接口: HDMI。Type C 专用接口。</p> <p>21、语言: 可选中文、英文操作界面。</p> <p>22、内置存储: 50 个受试者, 200 个测试结果。测试结果存储在内存中, 可随时打印。</p> <p>23、打印机: 标准 58mm 蓝牙热敏打印机, 数秒即可完成, 无需使用线缆。</p> <p>24、探头线缆: 长度 100cm。</p> <p>25、尺寸, 重量: 180*62*21mm, 215g</p>	4

3	桡骨/胫骨超声骨密度仪	1 台	5.6	5.6
4	尿分析仪	1 台	1.5	1.5

				<p>10、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测试结果。</p> <p>11、故障识别功能：能自动识别打印机错误、测试项目不正确等故障。</p> <p>12、仪器能自动感应试纸条，将感应到得试纸条送入仪器内部。</p> <p>13、条形码识别：可选配条形码扫描器识别条形码。</p> <p>▲14、存储功能：≥8000 个测量结果。</p> <p>15、校准功能：仪器配有试纸条校准功能。</p> <p>16、输出接口：仪器有 RS-232 接口，并口、USB 端口，可实现 Lis 系统连接。</p> <p>17、电源：可在 100V—240V 下工作。</p> <p>18、配置</p> <p>18.1、主机：1 台。</p> <p>18.2、电源线 1 条，保险管 2 个，打印纸 1 卷，校验试纸条 2 条，废料盒 2 个。</p> <p>18.3、使用说明书及相关技术资料一套。</p>	
5	便携式尿液分析仪	1 台	0.35	<p>1、机身重量轻，≤200 克。内置电池，适合室外工作。</p> <p>2、光电比色冷光源测定技术，提供多达 14 种检测结果。</p> <p>3、液晶屏幕，支持蓝牙传输。</p>	0.35
6	电子针疗仪	3 台	0.08	<p>1、3 种按摩波型可选；</p> <p>2、具有定时功能；</p> <p>3、6 路输出，支持单人多穴，多人单穴使用。</p>	0.24
7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6 台	0.07	<p>1、可伸缩立式，带轮可移动。支臂可灵活调节角度；</p> <p>2、定时范围：0-60 分钟；</p> <p>3、治疗波段 2-25U <math>\mu</math> m。</p>	0.42
8	中频治疗仪	2 台	0.35	<p>1、2 路中频加热输出，具有同步设定同步输出功能；</p> <p>2、电极板温度范围：38-55℃，分 6 档可调；</p> <p>3、40 个自动处方可供参考使用；</p> <p>4、手动处方时间 1-99 分钟可调。</p>	0.7
9	医用可视喉镜	1 台	1.8	<p><b>1、可视喉镜镜片参数</b></p> <p>1.1 喉镜片采用医用级 PC 材料，无菌包装，一次性使用，无需消毒；</p> <p>1.2 可满足 5 种不同患者需求，标配 5 种规格大小的一次性使用喉镜叶片；</p> <p>1.3 镜片可插入长度：110mm、103mm、99mm、93mm、87mm；</p> <p>1.4 镜片镜尖宽度：10.3mm、10.3mm、9.4mm、10.4mm、12.2mm；</p> <p>1.5 镜片插入部分厚度：14mm、12.5mm、12.8mm、13mm、12.9mm；</p> <p><b>2、可视喉镜标准配置</b></p> <p>2.1 高强度防护箱一只；</p> <p>2.2 主机（手柄连同显示屏）一套；</p>	1.8

				<p>2.3 充电器一个；      2.4 数据线一条；</p> <p><b>3、显示屏</b></p> <p>3.1 高清广角显示屏<math>\geq 3.5</math> 英寸，显示屏具有触摸操控功能；      3.2 屏幕分辨率 720*480；      3.3 空间分辨率<math>\geq 7.131p/mm</math>；      3.4 屏幕旋转角度：前后：<math>0^\circ \sim 160^\circ</math>，左右：<math>0^\circ \sim 290^\circ</math>；      3.5 具备拍照、录像、定格、回放等功能，标配 32GB 内存卡，可存储格式：JPG, MOV；      3.6 摄像部件的亮度可根据需求进行调节，有 4 种亮度可供选择；      3.7 自带 HDMI 高清输出接口，可将视频信号进行输出显示于外接显示设备上；      3.8 具备调整时间功能、可调整 4 种以上语言功能；</p> <p><b>4、摄像部件</b></p> <p>4.1 摄像头像素为<math>\geq 2368*1296</math>，即<math>\geq 300</math> 万；      4.2 视场角<math>\geq 70^\circ \pm 9^\circ</math>；      4.3 有效景深：1mm<math>\sim</math>120mm；      4.4 超强的防雾功能：开机即用，无需预热；      4.5 光照度：<math>\geq 3000lux</math>，色温<math>\geq 4500K</math>；      4.6 色彩还原能力：具有良好的 24 色还原能力；</p> <p><b>5、电池</b></p> <p>5.1 采用进口锂电池，3.6V，3.5AH；      5.2 充电器输入：100<math>\sim</math>240V，50Hz, 0.5Amax；      5.3 充电器输出：5.0V, 2.0A；      5.4 电池容量<math>\geq 3400mA</math>；      5.5 充电时间<math>\leq 4h</math>；      5.6 电池放电时间<math>\geq 2.5h</math>；      5.7 工作温度：5℃<math>\sim</math>+45℃ 相对湿度<math>\leq 93\%RH</math>，气压 860hPa<math>\sim</math>1060hPa；      5.8 运输、储存环境：湿度<math>\leq 93\%RH</math>，温度：-40℃<math>\sim</math>70℃，大气压力：500hpa<math>\sim</math>1060hpa；      5.9 充电接口为 Type-C 接口，除充电外还可读取数据，TF 卡接口具有热插拔功能，可通过数据输出线，将数据同步显示在外接显示器上；      5.10 显示器和手柄一体式设计，不可分离；</p>	
10	艾烟排 烟系统	1 台	2	<p>1、电动升降艾灸排烟系统，系统以手动升降形式实现对艾烟发散点进行收集、利用管道、风机把艾烟排到室外。升降系统可 360° 旋转，前后移动，在床上方任意位置悬停，确保排烟效果，操作简便，节约空间，美观大方。</p> <p>2、吸风口 5 个，风机主机 2 个。</p>	2

11	耳窥镜	1 台	0.15	1、3 倍放大观察视窗; 2、光学光纤照明; 3、气囊球插口; 4、配 2.4, 3, 4, 5 耳套一共 8 个; 5、配 3V 医用 LED 光学灯泡; 6、适用常规两节 5 号 AA 干电池;	0.15
12	热敏打印机	1 台	0.1	1、适用 100*100MM 规格以内不干胶纸; 2、体积轻巧;	0.1
13	连体式 牙科综 合治疗 机（牙 椅）	1 台	3.9	<p><b>1、治疗椅</b></p> <p>1.1 整机额定功率 280W; 1.2 整机采用大功率激光切割+精密数控车床标准化生产，精密装配成型，配合精密、靠背使用秋千架传动结构; 1.3 椅升降范围：380mm-700mm; 1.4 座椅承重范围≥165KG; 1.5 头枕伸缩行程：120mm; 1.6 坐垫长度：1180mm, 坐垫最宽处：500mm; 1.7 靠背高度：490mm, 靠背最宽处：580mm; 1.8 使用高强度 A3 冷轧钢板制作而成; 1.9 用大功率激光切割以及精密全自动四轴加工中心一次装夹加工成型; 1.10 采用环保 PU 皮坐垫，使用一次成型工艺;</p> <p><b>2、器械盘</b></p> <p>2.1 超大下挂式器械盘，超大的工具台面能够放置更多治疗时所需的工具;</p> <p>2.2 工具台面：长度：640mm, 宽度：340mm; 2.3 低压 24V 观片灯; 2.4 两高一低手机是独立三个水气控制系统，互不干扰，其中一条线路故障，不会影响其他手机使用; 2.5 配置一把优质三用枪; 2.6 多功能按键面板，控制病人椅运动、冲痰供水等功能; 2.7 配置可 135°C 高温消毒硅胶垫;</p> <p><b>3、箱体</b></p> <p>3.1 五金箱架，喷粉防锈工艺; 3.2 箱体外壳使用 ABS 工程材料; 3.3 可转动箱体，90 度旋转，方便维修和四手操作; 3.4 锥形腔体旋入设计; 3.5 痰盂可 90° 旋转，陶瓷材质; 3.6 冲痰管出水口高出痰盂平面 20mm, 符合 ISO13480 和药监局标准; 3.7 配置独立强吸系统和弱吸系统; 3.8 1L 超大储水瓶，加粗瓶口设计;</p>	3.9

				<p>3.9 具有防干烧功能的自动恒温热水器（24V/80W）；  3.10 配置聚醚级水气管线；</p> <p><b>4、助手盘</b></p> <p>4.1 配置一把三用枪；  4.2 配置一套强吸手柄和弱吸手柄；  4.3 配置可 135℃ 高温消毒硅胶垫；  4.5 配置多功能助手控制面板。包括：1 个冲痰盂控制按键，1 个供水控制按键，1 个治疗椅向上运动按键，1 个治疗椅向下运动按键，1 个治疗椅靠背向上运动按键，1 个治疗椅靠背向下运动按键，1 个漱口水加热按键，1 个设置键，1 个复位键；</p> <p><b>5、地箱</b></p> <p>5.1 内置地箱设计，水单元与牙科椅连接，隐藏所有管道；  5.2 封闭电源：防潮、防尘、防泼溅，防电磁干扰；裸露的电线都符合人体安全电压；  5.3 一键关闭水气电；自动泄压；  5.4 防潮防泼溅，防电磁干扰；</p> <p><b>6、多功能脚踏</b></p> <p>6.1 在满足医生长时间连续工作舒适度的同时，融入多项牙椅控制功能，降低双手因触摸设备而被污染的机率，提升工作效率；  6.2 座椅升降控制，靠背俯仰控制，手机工作状态控制，手机开关、手机水气独立控制，痰盂冲痰，水杯供水，牙椅复位；</p> <p><b>7、医生椅</b></p> <p>配置可调节医生座椅，可进行椅子升降调节，脚轮采用静音大轮，结实耐用不易断裂。座椅升降范围：450mm—570mm；</p> <p><b>8、照明</b></p> <p>8.1 六孔 LED 感应灯，感应开关，无级调光，黄白光模式；  8.2 照明强度 8000~32000 LUX；  8.3 电源为 AC12V &lt;10W；</p> <p><b>9、工作条件</b></p> <p>9.1 环境温度 10℃—40℃；  9.2 相对湿度 30% – 80%；  9.3 供气压力范围 0.55—0.75Mpa，流量&gt;50L/min；  9.4 水源水压范围 0.25—0.6Mpa，流量&gt;10L/min；  9.5 AC110/220V，50Hz，10A；</p> <p><b>10、保修、使用年限：</b>保修一年、使用年限 15 年。</p>	
14	根管预备机	1 台	0.55	<p>1、迷你弯机头 360° 旋转；  2、带阻尼功能设计；  3、5 种工作模式：自适应模式、回旋运动模式、往复运动模式、顺时针连续运动模式、逆时针连续运动模式。</p>	0.55

15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 台	<p><b>1、主机</b></p> <p>1. 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主机净重<math>\leq 71\text{kg}</math>;</p> <p>1. 2 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math>\geq 21</math> 英寸;</p> <p>1. 3 彩色液晶触摸屏 (触摸屏可独立调整角度) <math>\geq 13</math> 英寸;</p> <p>▲1. 4 主机内置 5 个大小一致探头接口, <math>\geq 3</math> 个全激活互通互用;</p> <p>1. 5 稳定开放的 Linux 操作系统;</p> <p>1. 6 内置锂电池;</p> <p>1. 7 数字波束形成器;</p> <p>1. 8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技术;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p> <p>1. 9 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技术, <math>A/D \geq 12</math> bit;</p> <p>1. 10 接收方式: 发射、接收通道<math>\geq 1024</math>;</p> <p>1. 11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谐波成像单元, 支持组织谐波成像、脉冲反相谐波成像;</p> <p>1. 12 M 型成像单元, 彩色 M 型成像,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组织多普勒成像,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支持线阵和凸阵;</p> <p>1. 13 解剖 M 型成像, <math>\geq 3</math> 线, <math>360^\circ</math> 可调;</p> <p>1. 14 空间复合成像, <math>\geq 4</math> 级可调, 最高可支持 9 线空间复合;</p> <p>1. 15 支持自适应焦点范围, 可用于二维、彩色、能量、组织多普勒模式;</p> <p>1. 16 二维角度独立偏转成像, <math>\geq 5</math> 级可调;</p> <p>1. 17 斑点噪音抑制, 多级可调; 扩展成像, 支持线阵、凸阵, 支持与二维、彩色、能量多普勒等成像模式配合使用;</p> <p>1. 18 一键自动优化, 支持 B 模式、M 模式、PW 模式;</p> <p>1. 19 图像放大功能, 支持前端放大、后端放大;</p> <p>1. 20 一键全屏放大, <math>\geq 2</math> 级可调;</p> <p>1. 21 多语言操作界面: 支持中英文键盘输入;</p> <p>1. 22 刺引导功能, 具备单线引导、双线引导以及中位线引导, 具备点状引导线, 标识进针深度, 沿引导线可移动滑块、有深度数值显示;</p> <p>1. 23 穿刺增强, 具备双幅实时对比显示, 增强前后效果, 支持增强区域多角度可调; 实时宽景成像, 支持线阵探头, 并具备红、绿、蓝速度提示功能, 支持向前擦除以及中途停止、重新采集操作, 无需退出当前宽景成像;</p> <p>1. 24 组织特异性成像, 能够独立选择正常组织、肌肉、脂肪、液性成像模式;</p> <p>1. 25 图形化预设置: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 预置最佳图像的检查条件并以脏器图标直观显示;</p> <p>▲1. 26 腔内探头具备实时温控技术且温度值在显示器上体现;</p> <p>1. 27 内置超声教学软件, 支持肾脏、脾脏、子宫及附件、胆道系统、甲状腺、乳腺、心脏等方面应用, 机器内部能提供标准超</p>	22.5
----	-------------	-----	---	------

		<p>声声像图、解剖示意图及扫查手法图，支持医生对超声扫查的自学和训练；</p> <p><b>2、探头规格</b></p> <p>2.1 超宽频变频探头：基波<math>\geq 5</math> 种，谐波<math>\geq 5</math> 种，彩色多普勒<math>\geq 3</math> 种，PW<math>\geq 3</math> 种，可视可调；</p> <p>2.2 探头配置：配备腹部凸阵探头、浅表线阵探头、两把探头；</p> <p>2.3 腹部凸阵探头一把，探头频率：2.0–6.0MHz；</p> <p>2.4 配备浅表线阵探头一把，探头频率：5.0–15.0MHz；</p> <p><b>3、二维灰阶参数</b></p> <p>3.1 显示深度<math>\geq 39</math>cm；</p> <p>3.2 发射声束聚焦：聚焦区域多级可调；</p> <p>▲3.3 二维增益调节范围<math>\geq 250</math>dB，可视可调动态范围<math>\geq 280</math>dB；</p> <p>3.4 灰阶曲线<math>\geq 15</math> 种；</p> <p>3.5 物理滑动 TGC 分段调节<math>\geq 8</math> 段，具有 TGC 曲线显示；</p> <p>3.6 LGC 侧向增益补偿<math>\geq 8</math> 段，具有 LGC 曲线显示；</p> <p>3.7 伪彩<math>\geq 12</math> 种；</p> <p>3.8 声功率 1 – 100%，可视可调；</p> <p><b>4、彩色多普勒参数</b></p> <p>4.1 包括速度、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p> <p>4.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p> <p>4.3 多普勒增益<math>\geq 250</math> dB；</p> <p>4.4 支持 B/C 双实时；</p> <p>4.5 一键隐藏血流；</p> <p>4.6 彩色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彩色血流剖面图、定点测速功能；</p> <p><b>5、频谱多普勒</b></p> <p>5.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连续波多普勒（CW）、高脉冲重复频率多普勒（HPRF）；</p> <p>5.2 B/D 兼用：线阵：B/PW，凸阵：B/PW，扇扫：B/PW、B/CW；</p> <p>5.3 快速角度校正功能；</p> <p>5.4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 – 24mm；</p> <p>5.5 频谱实时包络功能，在实时诊断下，频谱实时包络并显示血流参数，可自定义设置测量参数项；</p> <p><b>6、系统通用技术规格</b></p> <p>6.1 主机内置 HDMI、VGA、S-Video 等视频输出接口；</p> <p>6.2 主机内置 USB 接口<math>\geq 3</math> 个；</p> <p>6.3 支持远程会诊功能，支持申请、预约、会诊指导等会诊流程管理，可实现远程终端音视频互联，远程控制，支持多端互联，同步视频具备高清、高帧率流畅画面；</p> <p>6.3.1 远程会诊系统软件内，支持对某一检查项目，以检查切面形式开展质控。质控分为学员端和专家端，学员上传质控切面及自评，由专家端审核并评分，最终生成上下级质控评分报告；</p>	
--	--	---	--

		<p>6.3.2 远程会诊系统软件内，支持会诊专家一次性监控多台设备实时影像画面，从远程监控多台实时影像画面切换到一对一实时音视频会诊画面；切换过程在同一套同品牌的系统软件内，无需再次登录用户账号；</p> <p>6.3.3 系统软件支持符合 DICOM 3.0 标准成像设备和数据类型，实现超声影像采集、存储、传输；</p> <p>6.3.4 兼容 B/S 架构和 C/S 架构；兼容安卓系统、Windows 系统、苹果系统；</p> <p>6.3.5 支持会诊多方音视频画面实时传输，支持多路图像实时同步混合传输，稳定网络情况下，各路音视频及超声影像画面无时延；</p> <p>6.3.6 支持视频弹性编码服务、高保真影像传输机制、音频降噪与视频压缩转码服务；</p> <p>6.3.7 支持信息安全加密传输算法；</p> <p>6.3.8 支持自动校验网络情况并给出实时提醒。在低网速情况下，优先保障超声设备影像无损实时传输；</p> <p>6.3.9 系统软件支持同时且实时采集多台超声影像设备画面，并做到一次性传输；</p> <p>6.3.10 软件支持创建实时直播，上传直播海报，生成直播二维码，并可通过扫码二维码在手机上观看直播。或者创建个人私教平台，在平台上发布直播教学、视频教学、在线考核，并对私教平台上学员进行管控；</p> <p>6.3.11 实时会诊或实时直播结束后，支持实时视频回看，且回看视频支持任意截取保存（包括超声影像、语音和视频），作为会诊记录依据。并可在系统软件内，不影响源视频存储及质控前提下，对会诊视频进行剪辑，制作病历宣传视频；</p> <p><b>7、测量和分析</b></p> <p>7.1 基础测量软件包：距离、面积、体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等；</p> <p>7.2 腹部测量软件包；妇科测量软件包；产科测量软件包：具有≥4 胚胎对比测量分析，支持胎儿生长曲线显示等；心脏测量软件包：支持 Simpson 法，TEI 指数，PISA 等；泌尿测量软件包；小器官测量软件包；儿科测量软件包：髋关节角度测量；血管测量软件包：Auto IMT 内中膜自动测量，按前、后壁和左右部位划分；</p> <p><b>8、图像存储，回放和浏览</b></p> <p>8.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切板；</p> <p>8.2 支持快速存储和浏览屏幕图像、电影；</p> <p>8.3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p> <p>8.4 图像管理和记录装置：存储动、静态图像，屏幕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p> <p>8.5 主机内置报告系统：可更改报告底板颜色、字体大小、字体颜色等；</p>	
--	--	---	--

			<p><b>8、图文工作站</b></p> <p>8.1 系统可存储病人信息，可查询、检索、调阅历史信息；</p> <p>8.2 支持动、静态图像文件及病人报告的存储，以及病人图像的快速浏览；</p> <p>8.3 支持以下存储介质：内部硬盘、USB 移动存储设备；</p> <p>8.4 支持 AVI、WMV、JPG、BMP、TIF 等格式输出；</p>	
16	视力筛查仪	1 台	<p>1、测量内容：屈光筛查（近视、远视、散光）、斜视，瞳孔大小及瞳距；双眼视功能对称性分析：屈光参差，瞳孔大小不等、凝视不对称。并可筛查弱视，控制弱视引起的风险，进行早期诊断、抓住最佳治疗时机。</p> <p>2、筛查仪功能：视力筛查仪通过测量视网膜的反光能力来度量眼睛的屈光力，可估测瞳孔大小、瞳孔距离和眼睛凝视偏差。适用于 6 个月以上直至成人，而非只适用幼儿及儿童。</p> <p>3、工作模式：双眼同时测量、左/右眼单独测量。</p> <p>4、测量距离：85cm±5cm, 测量时间&lt;1s, 测量时系统提示过远或过近，以距离图标颜色区分是否在正确的测量范围内。</p> <p>5、测量模式：包括但不限于个体筛查测量、批量队列筛查测量、筛查箱测量、均值测量、高度数测量等模式。</p> <p>6、使用环境：可满足室内外任何强亮光环境下检测（需要匹配台式黑盒，设备工作距离 10mm 左右，可以在设备里面切换工作模式）。</p> <p>7、机器屏幕设计：5.5 英寸彩色触控显示屏，前倾显示屏与水平夹角可调节幅度为 0~45°，方便使用者以任何姿势操作。</p> <p>8、注视方式：内置动画。</p> <p>9、音乐及多彩交替灯光吸引。</p> <p>10、球镜度(DS) 可测范围：-11.50D~+11.50D（近视 1150 度到远视 1150 度）；误差情况：-7.50D ~ +7.50D，允差±0.50D；-11.50D~-7.50D 和+7.50D~+11.50D，允差±10%；显示分辨率 0.25D/0.01D。</p> <p>11、柱镜度(DC) 可测范围：-3.00D ~ +3.00D，允差±0.50D；显示分辨率 0.25D/0.01D。</p> <p>12、柱镜轴位范围 (AX) 1° ~180°，允差±5°；显示分辨率 1°。</p> <p>13、瞳孔直径可测范围 3.0mm~9.0mm，允差±0.1mm；显示分辨率 0.1mm。</p> <p>14、瞳距可测范围 30mm~85mm，允差±1mm；显示分辨率 1mm。</p> <p>15、信息录入：主机触屏录入、扫码录入、批量导入。</p> <p>16、数据接口：Wi-Fi、USB、蓝牙；打印机接口：Wi-Fi / 蓝牙。</p> <p>17、供电方式：内置锂离子电池，可边充电边使用；充电方式：60W 超级直线快充，2 小时可完成充电也可用移动电源直接供电使用。</p>	12

			18、电池续航：常规使用 $\geq 8$ 小时，大批量筛查使用 $\geq 5$ 小时。 18、设备使用期限 $\geq 8$ 年。	
<b>商务条款</b>		<p><b>▲一、合同签订期：</b>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p> <p><b>▲二、合同履行期限：</b>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天内交付使用，并通过合格验收。</p> <p><b>三、交货地点：</b>采购人指定地点。</p> <p><b>四、验收标准、规范：</b></p> <p>1. 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采购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需全新、完好、无破损，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li> <li>(2) 技术或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li> <li>(3) 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li> <li>(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li> </ul> <p>3. 项目验收应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供应商在安装调试完成后需提交全部图纸（如有）、配置资料、交验收报告、测试报告（如有）等。</p> <p>4. 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最终验收。</p> <p>5. 因本项目验收发生的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邀请专家及相关人员及检验费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投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的参数要求、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参数及性能等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由采购人上报监管部门，同时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6.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b>五、售后服务要求：</b></p> <p>1. 质量保证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b>▲2. 保修期要求：</b>保修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供应商应负责免费维修、更换零配件；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供应商应负责免费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设备。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保修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对因采购单位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在供应商免费保修范围，但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3. 在质保期内，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损坏的，供应商在接到货物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修期外，只收配件成本费，免服务费。</p> <p>4.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p>		

5.为采购人的日常使用、维护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6.供应商提供全部设备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合格正品，所有设备必须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所述性能配置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7.人员培训：设备安装完毕，由供应商对采购人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现场进行设备的应用、保养和维护培训，培训主要内容包括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维修，使相关人员掌握常规操作规程和各种功能的使用，并能处理简单故障，由此产生的一切支出，由供应商负担。

8.设备保修期内，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定期维护保养，每年至少二次，包括设备的安全检查、质量检查，运行状态检查，提供设备维护保养情况书面报告。并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更换零部件费、人工费和差旅费等）。

## 六、报价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 (1) 货物的价格；
-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 (3) 其他：含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正常使用后；供应商开具全额有效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视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向供应商支付完合同总价。

## 七、其他要求

### 1、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本分标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 2、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文件等附件资料及其获取方式（如有）

文件或者资料名称：无

公布渠道或者获取方式：无

### 3、核心产品

“采购需求一览表”表中的核心产品为序号 15 项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 4、其他（视项目情况而定是否加）

4. 1 不进行演示

4. 2 不要求提供样品

4. 3 不组织现场踏勘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 101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 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 202 投影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仪			
4	A020 204 多功 能一体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1)
5	A020 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6	A020 523 制冷 空调设 备	★ A02052301 制 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7) ,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 (冷水)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 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0)
	A020 523 制冷 空调设 备	★ A02052305 空 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 (热 泵) 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 效率等级》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 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 (GB37479)
	★ A02052309 专 用制冷、空调设 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 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 塔》 (GB/T7190.1)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 分：大型开式冷却塔》 (GB/T7190.2)
7	A020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601 电机			等级》 (GB18613)
8	A020 602 变压 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 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A020618010 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 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455-2019 实施)。
10	A020 618 生活 用电器	多联式空调 (热 泵) 机组 (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 效率等级》(GB21454)
	A020618030 1 洗衣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 机 (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 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 (器) 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 (GB26969)
11	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 ,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14	A031 210 饮食 炊事机 械	商用燃气灶 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A060806 水嘴			25501)
17	A060 807 便器 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 级》(GB28379)
18	A060 810 淋浴 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附件 2：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详见公告
5. 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不允许联合体竞标。
5. 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无
6. 1	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分包
12. 1. 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p>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2. 供应商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3.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4.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5. 资格声明函；（<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6. 中小企业声明函；（<b>如有，请提供</b>）</p> <p>7.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b>如有，请提供</b>）</p> <p><b>注：</b></p> <p>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 1. 2	商务文件组成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b>除自然</b></p>

		<p>人竞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竞标人情况介绍;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如有, 请提供)</p> <p>注:</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技术文件组成	<p>1. 货物需求偏离表;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售后服务承诺;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对应采购需求的货物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如有, 请提供)</p> <p>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如有, 请提供)</p> <p>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1.3	报价文件组成	<p>1. 响应函;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报价表;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注: 1. 上述材料必须在规定盖章处加盖供应商电子章, 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 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采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p>
15.2	响应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 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 包含竞标货物、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货物、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7.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2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货物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3</u> 项。
	谈判的顺序	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
	评审价相同时 成交原则	评审价相同时,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 最后报价相同时, 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次按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使用的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 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71-3111400 通讯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玉洞大道 56 号融创九棠府 23 号楼二十五层 2501 号房  (2)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771-7828001 通讯地址: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路 67 号
	现场提交质疑 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0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 15 时 00 分到 17 时 30 分
31.6	受理投诉方式	1、受理方式: 纸质方式受理, 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 名称: 崇州市江州区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崇左市江州区滨江路 31 号丽江大厦一楼 联系电话：0771-7829899
33	采购代理费	<p>1. 是否收取采购代理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p> <p>3.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收费标准计取、《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费标准计取，代理服务不足捌仟元的按捌仟元计取。由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p>4.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南宁盘龙路支行  账号：4505 0110 0673 0000 0749</p>
34.1	解释	<p><b>解释权：</b>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b>法律责任：</b></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西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广西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p>

		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
34.2	其他	<p>1.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p> <p>2.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p> <p>4. 自然人竞标的,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纹。</p> <p>5.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35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以下方式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35 点内容。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货物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

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及桂财采〔2022〕3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及桂财采〔2022〕3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谈判文件

###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间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

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采购文件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 3. 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7. 谈判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谈判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件）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20.5 采购机构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

## 四、评审及谈判

###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货物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5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6.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谈判。

##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6.1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五、成交及合同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直接委托评审专家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15日。

2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

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28.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的材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 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六、验收

### 32. 验收

32.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

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工程（或者货物、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计划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七、其他事项

### 3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货物费。

###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货物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35.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以下方式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

## 附件 1

##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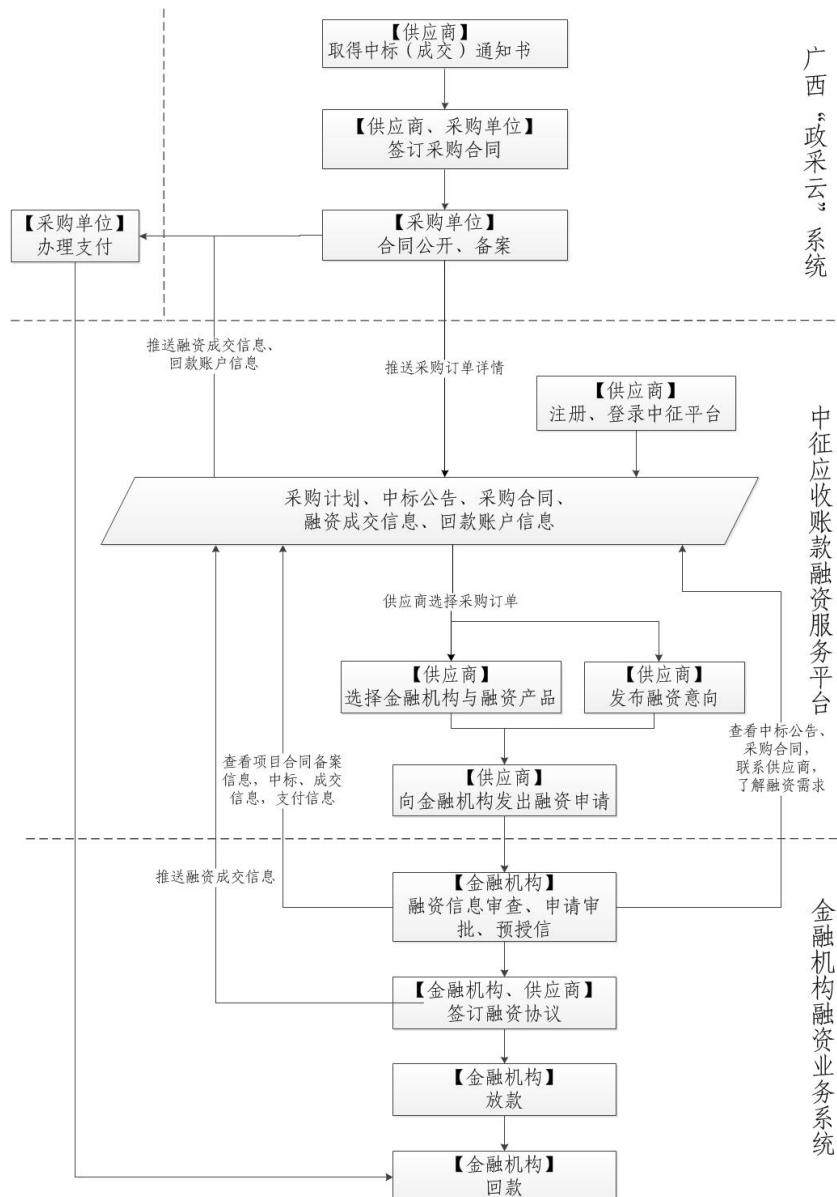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 附件 2：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 附件 3

##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b>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b>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东盟国际城） 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政 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 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龙 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 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 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 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 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 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b>扶绥县</b>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b>宁明县</b>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 (明都大酒店) 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b>大新县</b>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b>龙州县</b>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顾大道 1 号同顾·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 3 号、 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b>天等县</b>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b>凭祥市</b>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广西政采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

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 –（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4)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5)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标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内容包括：**

-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7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线控制价，即预算价）；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

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6%）。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第二节 评审原则

### 1. 评审原则

1.1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1.3 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三节 评标报告

###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2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节 封面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证明） ..... (页码)

二、供应商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 (页码)

三、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页码)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 (页码)

五、资格声明函 ..... (页码)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页码)

七、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供应商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或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令第 739 号)医疗  
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1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2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1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1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 (1)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资格声明函

### 资格声明函

致：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货物，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响应文件“第三章”“第二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七、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  
采购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页码)
五、竞标人情况介绍	.....	(页码)
六、货物需求偏离表	.....	(页码)
七、售后服务承诺	.....	(页码)
八、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页码)
九、货物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在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 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 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的竞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 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 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 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竞标人情况介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货物需求偏离表

### 货物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项 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货物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货物参数	
1							
2							
...							

注：

-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售后服务方案

由竞标人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部分的售后服务要求自行填写，其中要包含售后服务承诺书。

### 1、售后服务承诺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货物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货物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总协调人									
	售后人员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 (按此格式自制)

注: 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响应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九、货物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 报 价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目录

- 一、响应函..... (页码)
- 二、响应报价表..... (页码)

## 一、响应函

### 响应函

致: 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的竞标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无分标时填写): \_\_\_\_\_, 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 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 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 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 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优惠及其它: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  
供响应报价表。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 “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  
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在“货物名称”一栏中, 填写具体货物, 否则其响应  
作无效响应处理。

4、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5、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

## 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 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CZZC2025-J1-020115-SY ZX

采购计划编号：JZZC2025-J1-00869

采购人：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目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	(页码)
二、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页码)
三、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	(页码)
四、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	(页码)
4.1 成交通知书	.....	(页码)
4.2 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页码)
4.3 采购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	(页码)
4.4 响应函	.....	(页码)
4.5 响应报价表	.....	(页码)
4.6 响应货物技术资料表	.....	(页码)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页码)
4.8 成交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页码)
4.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	(页码)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年月日，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 竞争性谈判方式 对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日（时限根据项目情况而定，不得超过 1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 (成交人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标的物

#### 1.2.1 标的物 1 信息

- 1.2.1.1 名称：\_\_\_\_\_；
- 1.2.1.2 数量：\_\_\_\_\_；
- 1.2.1.3 质量：\_\_\_\_\_。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 \_\_\_\_\_ 元人民币，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正常使用后，供应商开具全额有效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视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向供应商支付完合同总价。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天内交付使用，并通过合格验收。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 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00 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崇左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

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

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正常使用后，供应商开具全额有效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视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向供应商支付完合同总价。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 $/$ 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

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3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4	售后服务承诺	
5	其他工作	

#####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采购文件；
- (2) 响应文件；
- (3) 采购合同；
- (4) 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等；
- (5)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崇左市江州区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名称：广西森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

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